附件2

考生面试须知

一、广东省林业局直属事业单位2021年集中公开招聘高校应届毕业生面试定于2021年12月5日上午在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北教学楼举行。考生须于面试当天上8：00前凭本人身份证、笔试准考证和面试通知书到北教学楼101室（第一候考室）报到，经工作人员确认身份后分组就座。考生将携带的通讯工具关闭后与其它物品一起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、面试完离场时领回。

二、考生未能准时报到的，按自动放弃面试资格处理；证件携带不齐的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三、考生报到时间截止后，工作人员分组组织已报到考生采用电脑抽签方式确定面试顺序。面试按抽签号码从小号到大号进行。考生应按抽签确定的顺序进行面试。

四、面试开始后，工作人员按抽签顺序逐一引导考生进入面试室面试。候考考生须在候考室静候，不得喧哗，不得影响他人，遵守疫情防控规定，应服从工作人员的管理。考生在候考期间实行全封闭管理，不得擅自离开候考室。需上洗手间的，须经工作人员同意，并由工作人员陪同前往。候考考生需离开考场的，应书面提出申请，经考场主考务官同意后按弃考处理。严禁任何人向考生传递试题信息。

五、考生必须以普通话回答评委提问。面试中，应严格按照评委的指令回答问题，不得暗示或透露个人信息。考生对评委的提问不清楚的，可要求评委重新念题。考生须服从评委对自己的成绩评定，不得要求评委加分、复试或无理取闹。

六、面试结束后，考生到候分室等候，待面试成绩统计完毕，签收面试成绩回执、带齐随身物品立即由规定路线离开考场，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。

七、考生应接受现场工作人员的管理，对违反面试规定的，均取消其考试资格。

八、总成绩及入围体检情况将于面试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林业局网站（http://lyj.gd.gov.cn/government/notice/index.html)公布。

 广东省林业局

 2021年11月 日